

#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闽建许函〔2024〕166号

##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福建省 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可复制 经验清单（2024年度）》的通知

福州市、泉州市工程审批改革办，厦门市数据管理局，漳州市、龙岩市、莆田市行政服务中心管理委员会，三明市、南平市、龙岩市、宁德市住建局，平潭综合实验区行政审批局：

为深化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拓展应用审批改革经验成果，我厅日前在总结各地完善审批服务机制、探索联合验收机制、优化审批监管机制、强化便民线上服务、拓展“一件事”集成办理等方面经验的基础上，形成了《福建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可复制经验清单（2024年度）》，现印发各地，供各地学习借鉴。

### 一、完善审批服务机制

（一）福州市探索创新工程审批“356”模式。福州市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福州市住建局发挥审批服务、业务协调、监督指导“三大服务”职能，建立事项标准、办事入口、审批确认、审批

集合、审批发证“五个统一”车间流水式审批机制，通过督导亮灯、半月未办结报送、月度点评、定期考核、案例分析、全程代办“六项督导”制度，强化审批全过程督导，打造“能办事、快办事、办成事”的审批服务。

**（二）泉州市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泉州市住建局完善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服务措施。**设立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帮代办”服务专窗，实行全流程无偿“帮办代办”，开通线上线下咨询渠道，组织审批服务部门为项目业主实时指导答疑；定期组织市工改成员单位及各县（市、区）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开展重点工作调度开展“局长走流程”“轻骑兵”“大篷车”下基层活动，组织审批部门直达企业、项目一线，与业主、县（市、区）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面对面座谈。今年以来，市、县两级帮代办服务中心共为590个项目提供“帮代办”服务，全市工程项目实施分段分期办理桩基先行施工许可项目共194个。

**（三）龙岩市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龙岩市住建局深入推进“信用+告知承诺+事中事后监管”为核心的工程建设项目信用承诺制审批改革。**印发《工程建设项目信用承诺制审批管理办法》，明确信用承诺制审批范围、具体分类、操作流程、事中事后监管和失信惩戒措施，有全信任、免交要件信任、后补要件信任和事前审查变事后核查信任等6种信任审批办理类型。公布可采取告知承诺制信用审批的具体事项范围、办理流程和《告知承诺书参考样式文本》，住建、自然资源等10多个部门50余个事项实行信

用承诺制审批，承诺或容缺申报材料100余份，信用承诺制审批覆盖率达50%以上，部分新建项目、“拿地即开工”项目和“零增地”项目申请人提供“一表一书”（申请表、承诺书）即可办结，平均办理时间提速50%以上。

**（四）平潭综合实验区行政审批局充分发挥实验区“因台而设、因台而特”优势和先行先试作用，简化台企投资项目审批程序，推进台商投资服务便利化。**实行项目审批“两备案一批文”，项目审批从取得用地到竣工验收全过程实行“两备案一批文”，即社会投资项目备案、建造许可批文、竣工验收备案。优化审批环节和事项，将工程建设许可和施工许可合并为建造许可，项目竣工验收备案可直接采信第三方检测报告。加强台商投资项目用地要素保障，对结构简单且设计方案深度达到施工图深度的工业项目，实行“交地即拿证”“交地即开工”。发布简体字和繁体字版的《台商投资服务指引》和《台商投资项目审批流程图》，将审批流程由“四阶段”简化为“三阶段”，主流程事项承诺时限从原来的20个工作日减少为10个工作日，进一步推动审批服务提速增效，便利台商投资工程建设项目在岚落地。

## **二、探索联合验收机制**

**（一）南平市住建局拓展联合验收范围。**将通信基础设施纳入竣工验收事项，实现“联合验收”。对涉及规划、住建、消防、人防、通信等部门和单位的竣工验收事项进行联合验收，统一竣

工验收图纸和验收标准，统一出具验收意见。今年以来，全市共办理包含“广电网络公共配套设施建设竣工备案”事项的社会投资房建类联合验收项目20个。

**（二）三明市住建局创新“三分一免”联合验收法。**联合验收率先推行分类、分期、分段验收以及探索免办竣工验收备案手续。联合事项分类为需现场验收事项与直接验收事项，审批部门先行审查验收材料，免于收取竣工验收备案手续材料，联合验收通过后直接发放竣工验收备案表，实现“验收即备案”。

### **三、优化审批监管机制**

**厦门市数据管理局首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日清月结”工作机制。**通过该机制对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实施全过程全覆盖全节点监管，以监管促改革，提升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水平。一是**监管重点“明”**。印发“日清月结”工作制度，比照政务服务考核标准，分析企业群众办事高频问题，将日常监管整合为“审批效率”“审批服务”“文书规范”“办事指南”“体外循环及隐性审批”等5方面重点工作，制定22项规范化监管细则。二是**“日清”异常办件**。以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为抓手，对审批数据实时化常态化监测。审批部门强化审批办件全流程自查管理；综合窗口每个工作日对当日审批办件实施全覆盖普查，跟踪、分析异常办件，当天进行提醒或通报发现的问题。三是**“月结”**

**问题整改。**市、区审批管理部门建立工作台账，对“日清”中发现的问题，严格督促责任部门按时反馈情况说明，确保一般问题当月整改到位，复杂问题一个月内反馈整改措施。截至目前，厦门市“日清月结”工作累计检查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办件35000余件、审批办件环节超12万项次，累计发现并整改异常问题687个。

#### **四、强化便民线上服务**

**（一）厦门市数据管理局打造全新的掌上服务平台——“e鹭办”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线上帮办平台。**通过该平台为全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提供全流程线上咨询、指导、帮办服务，行政许可和公共服务事项可在线查询、咨询，一般事项实行“帮代办”全程咨询指导服务，重点项目采取“一对一”特色帮办协调服务。**一是智能咨询服务。**通过同源福建省网上办事大厅办事指南，强化高频事项配套政策文件的解读和拆解，完善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业务知识库等前期工作，向用户提供7\*24小时全天候在线自助查询服务。**二是人工在线服务。**配备素质高、能力强、服务好的业务骨干负责在线人工客服工作，在法定工作日上班时间向用户提供审批常见问题咨询答复、审批业务引导帮办、网上申报指导、网上申报系统问题等服务，“有问必答、答必解惑”，破解建设项目审批过程中的难点堵点，确保企业群众的问题能得到高质效解决。**三是重点项目帮办。**省市重大重点项目在审批申报过程可随时通过“e鹭办”平台发起帮办申请，提出业务诉求，帮办专员将在第

一时间提供专业精准的“一对一”审批帮办协调服务，助力项目快速落地投产。运行以来，平台的用户人数已达2754位，累计为用户提供咨询、查询服务已达8917项次，为5个省市重大重点项目提供高效的服务保障，进一步优化提升了厦门市工程建设审批线上+线下帮办代办服务模式。

**（二）宁德住建局推动更多事项掌上办、指尖办。**通过集成对接省、市政务服务移动端应用，依托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开发“掌上查、掌上办、掌上批、掌上督”等移动应用功能，集成至“i宁德”、“闽政通”（闽政通app、闽政通办公app），持续丰富移动端信息获取、信息查询等功能。业主通过手机、平板等移动终端可随时随地项目申报、进展查询、审批结果查阅等操作，同时满足审批部门快速解决办理问题以及督查人员随时对审批过程进行督办监管的需求，提升办事效率及办事便利度。

**（三）莆田市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拓展项目线上服务渠道。**实行全项目类型“开卷式”智能审批和场景式引导，分类别分阶段生成项目专属流程图。嵌入“帮帮团”线上服务机制和人工智能客服，辅助企业线上便捷申报，破除问答过多、专业过强造成选择困难的弊病，有效降低审批和报建双向沟通成本，持续提升企业办事服务体验。今年以来，共为339个项目提供线上引导服务和线上会商联审等服务，587个项目实行集成联办模式。通过“一张图”大数据智慧平台高频调度145个项目，实现项目管理分析的数

据化、智能化、全局化，加快项目建设实施。

## **五、拓展“一件事”集成办理**

**（一）福州市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福州市住建局探索实行施工许可一件事集成办理。**将“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核发”“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应建防空地下室的民用建筑项目报建审批”等事项并联办理，通过福建省网上办事大厅，实现“一窗受理，一表申请、一网通办、一次办好”，审批时间 4 天压缩到 3 天，材料由 17 个材料减至 13 个，跑腿次数由 3 次减到一趟不用跑，审批通过后企业可直接通过申报端口查看结果，完全实现施工许可一件事。

**（二）漳州市住建局、漳州市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推行水电气网联合报装“一件事”降费政策。**联合市发改委、城管局等 9 部门出台《漳州市主城区市政公用服务设施管线工程建设审批“一件事”集成办理实施方案》，明确市政公用服务设施管线工程项目涉及占用挖掘城市道路和城市绿化设施，免征城市道路占用挖掘修复费和城市绿化赔偿费；出台《关于印发规范用户电力外线工程投资界面实施方案的通知》，明确电力外线工程各项费用均由政府及供电公司出资建设。降费政策实施以来，已累计减免各类报装费用 170 余万元，另外电力外线的截至目前建设单位减免 840 万，企业投资“更省钱”。

**（三）德化县工改办、德化县住建局探索推行“高效办成一**

**类事”**。聚焦陶瓷厂房建设项目审批，探索推行“高效办成一类事”，有效促进项目“早落地、早开工、早投产”。适时引入实行“全过程咨询”“模拟审批”“帮办代办”等服务机制，引导陶瓷厂房业主进行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查（含多评合一）模拟审批申请，在项目办理备案和用地手续的同时，组织召开专家评审会并出具模拟审查意见，大大折叠了前期审批耗时，建设项目审批时长压缩至 19 个工作日以内。通过推行“一类事”，今年以来，社会投资工业类项目开工跨度平均时长缩短至 4.46 个月。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4 年 12 月 25 日

（此件主动公开）